

##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累计收到政府补助 4,791.17 万元，其中，超过 100 万元的政府补助为：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、产业发展扶持资金，合计 4,013.28 万元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根据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〈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〉的通知》（财税〔2015〕78号），公司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，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。公司2021年1-9月累计获得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资金2,699.76万元。

（二）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凯胜生态建设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收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2021年产业发展扶持资金788.00万元。

（三）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收到岳阳市企业发展扶持资金525.52万元。

### 二、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-政府补助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补助款中，4,731.25 万元作为其他收益计入公司 2021 年度损益、59.92 万元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、费用；其中的 2,610.40 万元已计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损益，具体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